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聯絡人：張晏禎

聯絡電話：02-2787-7683

傳真：02-2653-2072

電子郵件：mf026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414028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知修訂「藥品臨床試驗申請須知」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申請須知可至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下載(路徑：首
頁>業務專區>藥品>藥品臨床試驗(含BA/BE試驗)專區>藥品
臨床試驗相關表單及統計清單)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
新藥發展協會、台灣臨床研究倫理審查學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
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
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
理協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藥品法規學會、台灣藥物基因體學
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
灣藥物品質協會、台灣細胞醫療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
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臨床藥學會、台灣生物產業發展協會、台灣
胞外體醫療發展協會、臺灣幹細胞學會、台灣再生醫學學會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
研究院、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藥
學會、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藥事品質改革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醫
界聯盟基金會、中華民國生物產業發展協會、台北市生物技術服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

